恨女憎男

靈簫生

劉文喜曰，吾耳非聾，吾目非盲，當時之事，吾耳聽之，我若製造事實而言，何不取其光輝滿面者，而獨取此貽羞無地者。莫多言，離婚，離婚，第三句的是離婚。」柳迎春曰：「離異之舉，必先得兩方面之同意，單一人不能獨主之。」劉文喜曰：「然則我仍維繫夫妻之名義，而任汝夜夜偷漢乎？」柳迎春曰：「我實無偷漢，汝可證實我，如欲答應共汝離異，將吾偷漢之證據拿出來。」劉文喜聞之愕然，猛念柳迎春與潘彼得之通姦，只已一人目擊，所謂捉姦捉雙，捉姦在床，當時若一闖進，則浮婦姦夫，無所遁形，提出離異，振振有詞，顧不是之圖，默汝而出，今彼反詰，始知證據已不復存，我云彼與彼得通姦，彼認絕無其事，則我亦難尋出其他有力之證據，以證明其事，至於劉文喜乃知己之所為，全部失策，柳迎春已佔得上風，迫近劉文喜之身，朗聲曰「證據，證據，速予吾以證據來，柳迎春 逼，劉文喜則一退，幾乎退之牆隅，退無可退矣。思此婦不但淫賤，而且狡猾，昔日之溫柔婉孌，完全一虛偽之面具，今既揭穿，原形暴露，不期大怒，引手一推柳迎春踉蹌倒像